南岳区委巡察办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

报 告

根据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的文件精神，我办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，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部门职能职责**

1、负责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、市委巡察办报告巡察工作情况，传达贯彻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和区委、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。

2、负责巡察工作有关政策研究、制度建设等工作。

3、负责统筹、协调、指导区委巡察组开展工作。

4、负责对区委、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及巡察移交事项进行督办。

5、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、考核、监督和管理。

6、完成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情况**

区委巡察办、巡察组合署办公，根据编办核定，巡察办内设股室2个、下设中心1个，分别是综合室、督查室和巡察事务中心；巡察组设2个组，分别是巡察一组、巡察二组。

**（三）人员编制情况**

2021年末，我单位共有编制12人，其中行政编制6人，事业编制6人。年末实有在职人员7人，离休人员0人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**

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办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2021年基本支出112.65万元，较上年增加41.8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。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96.99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85%；日常公用经费15.66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15%，均按财政部门要求进行使用和管理。其中“三公”经费的使用和管理严格规范，接待费支出完全按照省市关于公务接待的有关文件执行，2021年度我办没有因公出国（境）情况，彻落实厉行节约、严控“三公”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情况**

项目支出系我办为完成巡察工作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行常规巡察、专项巡察和市级交叉巡察。2021年项目支出83.85万元，比上年增加8.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省委巡视组督办事项增加巡察经费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按照市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部署，以“发现问题、形成震慑，推动改革、促进发展”作为主要任务，坚持“严”的主基调，深化政治巡察，忠诚履职，扎实推进区委巡察工作，取得一定成效。

**1、聚焦整改，推动措施落地落实。**开展省委巡视整改专项监督检查2轮，以强监督压紧压实主体责任，截至目前，省委巡视反馈的4个方面17项52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41个，基本完成整改8个，长期坚持2个，正在整改1个，整改完成率为94.2%。区委副书记在《人民日报》发表《答好巡视整改“考卷”》署名文章，为巩固深化巡视成果提供理论和组织保障。

**2、围绕中心，高效部署巡察工作。**高质高效推进政治巡察，针对村（社区）换届、粮食安全、粮食购销领域和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开展3轮专项巡察、1轮提级交叉巡察，2轮巡视巡察整改督查，提交巡察建议、整改督办函4份。

**3、多措并举，提升巡察工作质效。**在推进“四个监督”融合的基础上，加强巡察办与相关部门建立政治生态研判、政治画像报告、意识形态责任落实报告、巡察反馈意见、共性问题分析研判等巡察结果共享机制，严格规范工作流程。进一步加强与纪委监委、组织、政法、审计、财政、信访等部门的协作配合，把贯通融合的要求具体化、制度化。完善了《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》和《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学习制度》等，进一步提升被巡察单位政治敏锐性。

四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通过前述对我厅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，反映出目前整体支出主要在预算执行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是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、预算的合理性和执行力度还需加强、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分配不均等。

五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，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

一是着力加强预算编制管理，科学规划预算编制工作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；二是着力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在费用报账支付时，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、支付和财务核算；三是着力加强项目支出调度，加强项目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跟踪和支出进度的控制，开展项目绩效评价，科学、合理安排支出项目。

南岳区委巡察办

2022年1月25日